



今年加快打通75条道路 看看有你家附近的吗

打通未贯通道路,可以有效破解区域堵点,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备受各方关注。记者昨天从市住房城乡建委了解到,市住房城乡建委近日编制完成《2025年中心城区未贯通道路建设计划》(简称《计划》)。根据《计划》,今年中心城区将加快推进75个未贯通道路项目建设,建设总里程达38.5公里。75个项目中,大渡口区有18个,重庆经开区10个,渝北区9个,两江新区8个,江北区6个,重庆高新区5个,九龙坡区5个,北碚区4个,沙坪坝区4个,巴南区2个,南岸区2个,渝中区2个。

这些未贯通道路打通后,将给市民出行带来怎样的便利呢?据介绍,联芳小学配套道路(3号路)位于沙坪坝区,全长180米,双向两车道,为城市支路,目前项目已完工投用。该项目是沙坪坝区联芳小学重要的出行道路,投用后大大提升了校园出行条件。

蜀都中学东侧周边道路工程(中段)位于江北区,为城市支路,全长380米,包含两个部分。其中,规划道路段起于蜀都中学一支路交叉路口,止于蜀都中学东侧道路(北段),长约310米,双向四车道;临时道路段起于蜀都中学一支路起点位置,长约69米,双向两车道。目前,该项目正推进土石方、桩板挡墙、排水及路基施工,完成总工程量的15%。该道路建成后将有效完善周边的蜀都中学、万科天空之城小区、中海璟里小区和联发观音桥项目等地块的基础设施配套,让群众出行更加便捷。

冯时行路连接一纵线项目位于北碚区,南起待建冯时行路下穿一纵线地道出口,向北延伸至现有冯时行路交叉口,为城市次干路,全长469米,主线为双向六车道。目前,该项目正进行路基施工和桥梁上部结构施工,完成工程量的70%。该项目建成后打通北碚新城片区进出科学大道的交通“瓶颈”,提升轨道交通6号线龙凤溪站的便捷性,方便周边居民和群众出行。

H05-1-2、H08-1-2地块南侧道路(原民怡路东段)项目位于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A区,起于金桥路,止于铜桥路,全长739米,双向两车道,为城市支路。该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70%左右,计划今年8月竣工。该项目主要服务龙湖、万达广场等重点商住地,建成后对促进沿线土地开发,加强周边区域与三纵线、内环快速路的交通联系具有重要作用。

新重庆-重庆日报记者 廖雪梅
新重庆-重庆晨报记者 杨新宇



H05-1-2、H08-1-2地块南侧道路建设现场

部分未贯通道路建设项目

■江北区

建新西路前卫厂段道路
蜀都中学东侧周边道路工程(北段)

■两江新区

长顺路
荣盛一支路南延伸段

■北碚区

冯时行路连接一纵线

■重庆高新区

M分区东一路及支路工程
L分区永源路工程

■大渡口区

H05-1-2、H08-1-2地块南侧道路(原民怡路东段)

新袁茄路南段工程

■重庆经开区

鹰谷光电配套道路

■南岸区

滨山大道卷烟厂段道路工程

■沙坪坝区

沙坪坝联芳小学配套道路(3号路)
上新片区道路工程(纵三线)

■渝北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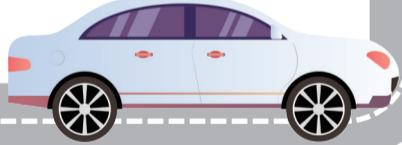
秋成西路
民康路

■渝中区

红云路道路工程
金银湾片区老旧小区配套道路

■九龙坡区

歇台子连接线隧道口周边配套道路
凤中路延伸段



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郑洪 一审获刑15年

3月17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书记、副主任,重庆市总工会原主席郑洪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案,对被告人郑洪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三百万元,以利用影响力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九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百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百万元;对郑洪犯罪所得财物及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经审理查明:1998年至2023年,被告人郑洪利用担任重庆市合川市委书记,重庆市九龙坡区委书记、区长,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重庆市总工会主席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相关单位和个人在企业经营、项目承揽等方面提供帮助,非法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3314万余元。2020年1月至2023年2月,郑洪离职后利用原担任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等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他在企业经营、案件执行等方面提供帮助,非法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769万余元。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郑洪的行为分别构成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均属数额特别巨大,应依法惩处,并予数罪并罚。鉴于其受贿犯罪中有未遂情节;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罪行,主动交代办案机关尚未掌握的部分犯罪事实;认罪悔罪,积极退赃,赃款赃物已全部追缴,依法可以对其从轻处罚。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据新华社

八旬老人险失3万元养老钱 警银联手拆穿“抓儿子”骗局

八旬老人遭遇“儿子被捕”连环骗局,银行职员与民警联手拦截,成功守住老人养老钱。昨日,渝北公安分局公布了这起典型的骗局。

当日,独居的张婆婆接到自称“警察”的陌生来电,对方声称其子因斗殴致人重伤,需立即转账3万元“私了”,否则将面临刑事拘留。救子心切的老人未及核实,匆忙赶往统景镇某银行取款,面对工作人员询问时,颤抖着双手谎称“要给儿子交医疗费”。“老人眼神躲闪,描述前后矛盾,这很符合电信诈骗特征。”当值柜员发现异常后,立即启动警银联动机制。统景派出所民警火速赶到现场,当场揭穿骗子冒充公检法的惯用话术。经紧急联系张婆婆儿子确认安全后,这场精心设计的骗局终被瓦解。

据了解,统景派出所通过“反诈培训进银行”机制,已对辖区金融机构开展12轮专项培训,重点提升异常交易识别、高危人群保护等实战技能。此次成功拦截,正是银行落实“两多原则”(多问一句、多劝一次)的典型案列。

渝北警方提醒,近期针对老年群体的“子女涉案”骗局高发,需警惕来自自称公检法却要求转账私了、制造紧张氛围阻止当事人核实等诈骗特征,特别要注意所谓“安全账户”或现金交易要求。若遇类似情况,请牢记“不轻信、不转账、不慌张”口诀,立即拨打110或到就近派出所求证。

新重庆-重庆晨报记者 郑三波

二手奢侈品店名牌包不翼而飞 重庆警方半月破案挽损失

半个月前,在渝中区瑞天路经营一家二手奢侈品店的李先生,发现店内价值6万多元的品牌包被盗,随即报警,经过警方的不懈努力,他挽回全部经济损失。3月16日,李先生专程将一面锦旗送到化龙桥派出所致谢。

李先生店内货架上陈列着众多品牌和款式的奢侈品包,当晚清点货品时,他发现价值6万多元的包丢失,但回忆不出被盗经过。民警接警后迅速展开侦查,监控显示,半月前,1女3男进入店铺,女子试背两只黑色单肩包后,故意分散店员注意力,男子乘机偷走包包并交给同伙藏匿。之后,几人离开店铺。

警方追踪发现,该盗窃团伙在重庆渝中作案后,又流窜至江北、沙坪坝,以及四川成都、浙江杭州等地,多次盗窃奢侈品包、皮带等贵重商品。经与外地警方合作,4名嫌疑人全部落网。经查,该盗窃团伙中,女子曾某比较“识货”,对各品牌高奢品素有研究,能分辨价格高低,每次作案均由她先在店内假意挑选,并通过暗语,示意同伙锁定目标。接着,陈某趁店员不备伺机偷盗,得手后交给王某和宋某转移赃物。连日来,办案民警全力追查销赃线索,从外地成功追回本案其中一个被盗包包,另一个积极协调嫌疑人主动赔偿,帮受害人李先生挽回全部经济损失。

新重庆-重庆晨报记者 陈军

7个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公开招租

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是各大城市解决新市民、青年人阶段性住房难的重要举措。近年来,重庆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截至目前,重庆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已累计筹集29.3万套(间),已投用17.7万套(间),解决了39万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的住房困难问题。

昨日,市住房和城乡建委发布消息,位于我市巴南区的百合佳园项目、建融家园南彭项目、先锋村项目等7个保障性租赁住房,面向社会公开招租,符合条件的市民、集体均可申请。据介绍,这些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面向在巴南区就业创业的新市民、青年人以及从事基本公共服务的人员,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年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

为能力;

2.本人及配偶在巴南区无产权房(不含农房),或所申请的保障性租赁住房与自有产权房住房的通勤距离超过20公里。

3.申请人正在享受租住公共租赁住房、领取租赁补贴等其他住房保障政策的,应于申请到保障性租赁住房后的次月终止。

此外,面向社会出租的保障性租赁住房实行“自主选房、依次申请、按序配租”,可面向个人或单位配租。

■个人租赁:符合条件的个人,可通过渝快办或线下申请点选择房源,按照申请时间先后锁定房源办理入住,通过服务平台资格核验的予以配租。

■集体租赁:因产业发展、招商引资、人才引进等工作需要,需采取定向

配租方式的,可由用人单位提出申请,通过资格核验的与运营单位签订租赁合同、提供入住人员信息,协助运营单位开展合同备案、租金等费用收缴、房屋日常使用监管、清退不符合条件承租人等工作。

申请流程包括申请人发起租赁申请→核验保障资格→配租→签订租赁合同→入住,有意向的市民和单位可在线上或线下进行申请:

●线上申请:渝快办→渝悦安居→保障一件事→保障性住房配租服务

●线下申请:面向社会出租的保障性租赁住房均可向重庆市巴南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申请,也可向该项目运营单位申请。

新重庆-重庆晨报记者 杨新宇 实习生 陈宣兵